

# 在直指和描述之间

——评索姆斯和查尔莫斯关于二维主义的争论

魏屹东,陈敬坤

(山西大学 科学技术哲学研究中心、哲学社会学学院,山西 太原 030006)

**摘要:**直接指称主义和描述主义的争论由来已久。最近两年,由于二维主义的崛起,引入了新的语义学方法和模态观念,双方展开了新的争论。索姆斯对二维主义的描述主义倾向进行了深入批判,查尔莫斯则认为他所主张的认知二维主义能够很好地兼顾直接指称主义和描述主义。这一争论引发了一系列值得我们思考的问题。

**关键词:**直接指称主义;描述主义;二维主义;索姆斯;查尔莫斯

**中图分类号:**N03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4970(2008)01-0026-06

**收稿日期:**2007-06-10

**基金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现代归纳逻辑的创新功能与应用及其认知基础研究”(05JZD0008)和山西省留学基金项目“科学概念变化机制与规律研究”(0505502)成果之一。

**作者简介:**魏屹东(1958-),男,山西永济人,哲学博士,山西大学科学技术哲学研究中心教授,哲学社会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陈敬坤(1981-),山西大学哲学社会学学院研究生。

近年来,语义学的二维主义影响越来越大,特别是由于它和弗雷格以来的描述主义传统联系紧密,常被纳入新描述主义或新弗雷格主义,受到了很多分析哲学家的关注。索姆斯在其著作《指称和描述:反对二维主义》(以下简称《指称与描述》)中专门对二维主义作了系统而深刻的批评,认为二维主义旨在复兴弗雷格以来的描述主义传统,恢复意义、先天性与必然性之间的联系,尽管它采用了新的逻辑和语义方法,但是基本观念仍是传统描述主义的那一套。而以查尔莫斯为代表的二维主义者为自己的理论积极辩护,他们之间的争论可以看成是描述主义和直接指称主义之间争论的延续。

## 一、二维主义的思想渊源

所谓二维主义,就是将表达式与两种不同的语义值(真与假)在二维框架中联系在一起的主张。在这种意义上,弗雷格关于意义与指称的区分也可以看成是一种二维主义(Chalmers, 2006b, p574)。弗雷格以来的描述主义传统认为,名称的意义不仅在于其指称,而且包含由描述词提供的认知信息,正是后者决定了名称的指称。而认知意义和先天性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如果一个命题在认知上没有意义,它就是先天的,因而也是必然的。

克里普克对描述主义传统提出了严厉批判。首先,他认为名称是严格的固定指示词,而描述词只是貌似固定指示,一旦事实并非所预想的那样,其指称的对

象可能就会发生改变;其次,不知道相关的认知信息并不妨碍我们对名称的正确使用;第三,我们所拥有的认知信息很可能是错误的,不能作为识别指称的惟一标准。这三个批判通常分别被称为模态论证、认知论证和语义论证,再加上克里普克对后天必然命题的说明,所有这些使描述主义陷入严重的困境。但克里普克的直接指称或因果指称理论似乎并未解决弗雷格的有新知的同一性陈述的难题,而描述主义也针对三大论证提出了不同反驳(Soames, 2005, pp35-37),至于后天必然性这个概念,似乎是自相矛盾的。因为:假定S为后天必然命题,既然是后天的,那么其 $\sim S$ 就是可想象的,如果没有经验证据来排除 $\sim S$ ,那就说明S是伪的;而如果S是必然的,S就不可能为假,也即,如果S是必然的,我们就不需要经验证据以知道S,因此,如果S是后天的它就不可能是必然的。

二维主义的产生与后天必然性有关,因此关于后天必然性讨论一直颇受关注。索姆斯认为,二维主义产生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为了解释后天必然性,其主要思路是把表达式与两个相关命题联系在一起,后天必然的句子除了表达必然命题之外还与一个偶然命题相联系。这一思路其实并不陌生,在克里普克对必然性的说明那里已经包含了二维方法的萌芽。克里普克承认“任何必然真理,无论是先验的还是后验的——都不可能作相反的证明”(克里普克,第119-120页),但这并不意味着后天性和必然性是矛盾的。“就某些必然的后验真理而言,我们可以说,在具有适当的定性同

一性证据的情况下,一个适当的、相应的定性陈述可能是伪的。”(克里普克,第 120 页)克里普克继续解释说:“设‘ $R_1$ ’和‘ $R_2$ ’为等号两端的两个严格指示词。那么‘ $R_1 = R_2$ ’这个式子如果是真的,它也就是必然的。‘ $R_1$ ’和‘ $R_2$ ’的指称可能分别由非严格的指示词‘ $D_1$ ’和‘ $D_2$ ’所确定。……虽然‘ $R_1 = R_2$ ’是必然的,但是‘ $D_1 = D_2$ ’这个式子却很可能是偶然的,我们之所以常会错误地认为‘ $R_1 = R_2$ ’这个式子可能被证明为伪的,其根源即在于此。”(克里普克,第 120-121 页)

这里,克里普克已经提供了一种二维解释的雏形,其核心观念就是:“一个适当的、相应的定性的陈述”(即‘ $D_1 = D_2$ ’),与原先的必然陈述“ $R_1 = R_2$ ”不同,它可以是伪的,因为“如果这个世界可能被证明是另外的样子,那么它也许本来就是那种样子。否认这个事实就是否认自明的模态原理:由某种可能性所蕴含的东西本身必然地是可能的”(克里普克,第 118 页)。也就是说,尽管‘ $D_1 \neq D_2$ ’不具有形而上的可能性,但在我们的认知想象中是可能的,我们不能先天地排除这种可能性,因而“ $R_1 = R_2$ ”这一必然陈述是后天的,这就澄清了后天必然性这一概念的困惑。这种解释模式同样可用于对先天偶然性的说明(García - Caipintero, p183)。显然,克里普克在这里区分了两种可能性:认知可能性和形而上可能性。尽管后天必然命题包含无法先天排除的偶然命题,但这种偶然命题仅仅是认知上可能的,并不具有形而上的可能性。

如果说克里普克对后天必然性的说明已经包含了二维主义的萌芽,那么卡普兰对索引词的分析就直接打开了二维主义的大门。卡普兰区分了表达式的语境(context of utterance)和虚拟的赋值条件(circumstance of evaluation),他注意到,像“我”、“现在”这样的索引词在不同的语境表达不同的命题,因而具有不同的语义内容,但其意义确是恒定的,它是从语境到内容的函项,卡普兰称之为特性(character)。这样,包含索引词的表达式,其命题内容只是在某些世界内容为真,但其特性所产生的命题在所有表达的语境中都为真。

如果把卡普兰的语义内容理解为表达式的内涵,那么他所说的“特性”显然就是一种二维内涵。不过,卡普兰对二维方法的运用基本上仅限于直指词和索引词,他认为名称无论在何种语境中都指称同一对象,这一点和克里普克一致,况且卡普兰的原意就是捍卫直接指称,所以索姆斯将卡普兰的观点称为温和的二维主义,甚至承认在这种温和的意义上我们都是二维主义者(Soames, 2005, p44)。可以预见,如果将卡普兰的观点稍加扩展,便直接危及直接指称主义,斯道纳克、杰克逊和查尔莫斯等二维主义者便在这一方向上发展了二维语义学。尤其是查尔莫斯,1996 年在其颇

有影响的著作《意识的心灵》中,就采纳了二维方法并用于反对心灵哲学中的物理主义,但查尔莫斯当时的观点明显带有很强的卡普兰的烙印,之后 10 年里他致力于摆脱卡普兰语境因素的影响,发展了一种认知的二维语义学,对语义学产生了很大影响。

## 二、索姆斯对二维主义核心观点的批判

语义学的二维方法基于以下观点:表达式的外延甚至内涵都是以某种方式依赖于外在世界的性质。以“水”为例,如果水指称  $H_2O$  的世界成为现实的,则,水在所有世界指称  $H_2O$ ,但如果其它世界(孪生地球)成为现实的,则“水”所指示的可能是完全不同的东西,而不是  $H_2O$ 。

如果一个表达式的内涵取决于世界的性质,那么就可以用从世界到内涵的函项来表示这种关系,而内涵本身又是从世界到外延的函项,于是这就揭示了一种二维结构。以“水”为例,除我们所处的现实世界  $W_1$ ,我们设想仍有两个可能世界: $W_2$ ——孪生地球,透明可饮用的水状液体其实是 XYZ; $W_3$ ——透明可饮用的水状液体由 95% 的  $H_2O$  和 5% 的 XYZ 混合而成(仍称水为  $H_2O$ )。

如果以横轴表示现实世界的呈现方式,纵轴表示世界可能的反事实的呈现方式(每列表示一个可能世界),那么我们就可以用下图来表示“水”的外延对世界的依赖关系:

第二维:虚拟世界→

第一维: 现实世界↓		$W_1$	$W_2$	$W_3$
@ $W_1$	$H_2O$	$H_2O$	$H_2O$	
@ $W_2$	XYZ	XYZ	XYZ	
@ $W_3$	$H_2O$	$H_2O$	$H_2O$	

这里@表示“现实的”或者“被视为现实的”。从@  $W_1$  到@  $W_3$  的纵行构成了矩阵的第一个维度。不同的二维主义对第一维度的具体规定有所不同,有时将它理解为表达的语境(比如卡普兰),有时理解为认知可能性(比如查尔莫斯)。从  $W_1$  到  $W_3$  的横行表示的是世界可能的方式,或说反事实的可能世界,它们构成了矩阵的第二个维度,卡普兰将其理解为命题的赋值条件,查尔莫斯将其理解为形而上的可能性。每一横行表示:当该行的世界成为现实的,或者被视为现实的时,“水”的内涵称为第二内涵,它是从可能世界到外延的函项,可以表示为  $F(W \rightarrow E)$ 。

第一内涵是从视为现实的可能世界到外延的函项,可以表示为  $F(@W \rightarrow E)$ ,这样当  $W_1$  或  $W_3$  成为现实的时,“水”的第一内涵给出  $H_2O$ ,当  $W_2$  成为现实的

时,“水”的第一内涵给出 XYZ。这就是说,无论现实世界以何种方式呈现出来,“水”的第一内涵都只给出任何具有水这种物质的所有属性的物质。因此,第一内涵是先天的,相反,第二内涵并不是先天决定的,因为它本身取决于现实世界的具体特征。这个二维结构直观地表示了一种二维内涵,即,世界的有序偶对( $W \times W$ ,  $W$  表示可能世界)到外延的函项,可以表示为  $F(@W \rightarrow (W \rightarrow E))$ 。对于句子“水是  $H_2O$ ”同样能够在二维结构中给出其真值:

水是 $H_2O$	$W_1$	$W_2$	$W_3$
@ $W_1$	T	T	T
@ $W_2$	F	F	F
@ $W_3$	T	T	T

这样,“水是  $H_2O$ ”的后天必然性就可以解释为命题的第二内涵在所有虚拟世界为真,而第一内涵在某些视为现实的可能世界为假。相应地,先天偶然性可以解释为命题的第一内涵在所有被视为现实的可能世界为真,而第二内涵在虚拟世界为假。也就是说,先天性和后天性、可能性和必然性都可以定义为两种内涵在可能世界的赋值。这就很好地解释了具有相同外延或指称的表达式为何具有不同的二维内涵和第一内涵,同时也能在理论上很好地解释克里普克的后天必然性和先天偶然性。

很显然,二维主义的关键在于如何定义与先天性相联系的第一内涵。前面已经提到,对二维主义有两种不同的理解,一种是卡普兰式的语境的理解,一种是查尔莫斯所主张的认知的理解。按照语境的理解,第一内涵是从语境到外延的函项;按照认知的理解,第一内涵是从认知可能的“情形”(scenario)到外延的函项。查尔莫斯认为语境的理解具有局限性,因为不同类型的表达式对语境的依赖程度不同,对于索引词和指示词,它们本身就与表达语境密不可分,对于其它表达式,如名称和自然种类词,这种分析就不大合适。而且,查尔莫斯的目的是要恢复认知意义和先天性之间的联系,语境的理解并不胜任(Chalmers, 2006a, pp65-75)。从认知的角度来看,对于现实世界可能发生的事实,我们在认知想象中可以有这样或那样的假设,查尔莫斯称之为“情形”,我们不能先天地排除它们,而如果这些情形得以实现,那么相关的表达式可能具有完全不同的真值或意义。基于这样一种观念,查尔莫斯用认知术语对先天性、后天性以及必然性、偶然性等概念进行了定义(Chalmers, 2006b, pp586-588):

( $T_1$ ) 句子 S 是先天的(认知上必然的),当且仅当 S 的第一内涵在所有情形为真。

( $T_2$ ) 句子 S 是形而上必然的,当且仅当 S 的第二内涵在所有世界为真。

( $T_3$ ) 句子 S 是后天必然的,当且仅当 S 的第二内涵在所有世界为真而第一内涵在有些情形为假。

( $T_4$ ) 句子 S 是先天偶然的,当且仅当 S 的第一内涵在所有情形真而第二内涵在有些世界为假。

这些定义构成了查尔莫斯认知二维主义的核心论题。索姆斯在《指称和描述》一书中对二维语义的解读基本上是语境式的,而查尔莫斯同样反对二维主义的语境式理解,因此查尔莫斯抱怨说索姆斯并没有完全了解他的主张,很多批评实际上对他的认知二维主义并没有效力。但这并不意味着查尔莫斯的理论与这些批评完全不相干,毕竟查尔莫斯的一些基本结论并没有太大变化。2006 年 6 月美国哲学协会在芝加哥戴维逊中心专门就索姆斯的《指称和描述》一书举办了作者和批评者的研讨会,索姆斯同样对查尔莫斯的批评作出了回应。

总的来看,索姆斯的批评主要集中在以下几点:首先,二维主义一方面把名称和自然种类词视为伪装的固定描述词以避免克里普克的模态论证;另一方面将卡普兰的语境原则扩大到名称和自然种类词以解释后天必然性,但名称和自然种类词决然不同于索引词,而克里普克也早已证明名称并非固定描述。第二,正如固定描述语只是在确定指称的过程中起作用而不构成名称的意义,查尔莫斯的认知内涵实际上是一种私人思想或私人语言,并不是语义的成分。第三,先天性并不要求第一内涵在所有认知可能的情形中为真,查尔莫斯的认知二维主义的核心论题  $T1$  是错误的。第四,某些认知可能的世界状态是形而上不可能的,而第一内涵讨论的恰恰是这种认知可能性,这是完全没有必要的。这些批评涉及语言哲学和形而上学的一些根本问题,正如查尔莫斯认为的那样,这些根本问题上的细微分歧导致了双方理论上的巨大差异。

### 三、争论引发的关键问题分析

#### 1. 二维主义是否是描述主义

名称在所有可能世界指称同一对象而相应的描述词却未必,因此名称不同于描述词。这是克里普克反对描述主义的模态论证的主要内容。索姆斯认为,二维主义本身就是描述主义的一种表现形式,为了避免克里普克的模态论证,他把名称和自然种类词当成是伪装的固定描述语。按照这种理解,二维主义产生于确定指称的过程中,非固定性描述产生第一内涵,固定描述产生第二内涵。

然而,查尔莫斯认为二维主义事实上并不依赖于这些描述主义的观点。尽管名称或自然种类词的第一内涵有时候似乎很接近描述词,比如,把“水”的第一

内涵说成是“可饮用的透明液体”，凡是满足该描述的物质就是水的指称。但这仅仅是一种近似的用法，并不是说这种描述就是第一内涵本身。第一内涵严格来说只是一个函项，它体现的是语词中我们先天可把握的那部分意义，尽管这部分意义大抵只能通过描述词来表征。而且，一般认为名称的指称是名称的语言学意义的一部分，而相关描述词的指称却不是那些描述词的语言学意义的一部分，所以二者不是同义词。

因此，查尔莫斯强调克里普克反对描述主义的论证并不适用于二维主义，但他并不否认二维主义和描述主义之间存在密切关系。和弗雷格一样，他认为指称并不是意义的全部，人们直觉上仍强烈地感觉到像“长庚星”和“启明星”这些有共指称的名称，其意义在某些方面是有区别的，而且，即使它们不共指称在认知上也是可能的。表达式在认知上的区别与这些可能性联系在一起，因此，通过可能性和必然性的分析把握这些认知区别就是一条值得探索的途径。查尔莫斯认为这应该成为二维主义的一个指导思想。索姆斯也承认当我们用这些词来表达思想的时候通常都会包含一些描述性的信息，但它们是而非语义的。查尔莫斯则指出，虽然名称和自然种类词是直接指称，但这依赖于现实世界的呈现方式。

虽然在二维主义和描述主义之间直接划上等号并不合适，但说二维主义是一种弱的描述主义并不会引起什么争议。查尔莫斯本人也承认这一点，同时他强调二维主义在继承描述主义的长处的同时又避免它的很多缺陷，比如，克里普克反对描述主义的模态论证和知识论证在二维框架内都可以得到很好的解释。

### 2. 名称和自然种类词是否是索引性的

卡普兰之所以区分名称和索引词，原因在于前者的指称确定条件是决定它们意义的前语义因素，因而其指称的改变也就意味着意义的改变；而索引词的指称确定条件是语义的，因而指称在语境之间的改变和意义无关。索姆斯认为查尔莫斯故意忽略了这一点，至少在《意识的心灵》中他确实把名称和自然种类词视为索引性的固定描述词，而且这种描述词本身并不包含任何名称和自然种类词，它是纯粹定性的，就像“水”和“我”、“现在”这些索引词一样，其通常意义运用于不同的语境会产生不同的内容。索姆斯坚持克里普克的观点，认为“水”在孪生地球的同音异义表达式只是有着完全不同意义的不同表达式，名称和自然种类词都是固定指称。而卡普兰本人也是一开始就明确区分索引词和名称，反对把索引性扩展到名称和自然种类词。

从语境依赖的角度理解，索姆斯的批评并没有什么问题。因为名称和自然种类词毕竟与索引词有着明显的区别。在任何一种语言中名称和自然种类词的使

用都具有特殊的重要性，这类表达式的指称不能由于语境变化而变得无法捉摸，否则人们将无法把握它，所谓知识也就无从谈起。如果仅仅是把卡普兰的语境原则简单地从索引词扩展到名称和自然种类词，那么这样一种二维主义将很难应对指称论的诘难——尽管这样做能解释后天性与必然性之间的“矛盾”。但问题在于二维主义是否必然蕴含了名称和自然种类词具有索引性这一观点，如果二维主义能够避免这一结论，那么索姆斯的批评便失去了目标。

首先，查尔莫斯承认名称和自然种类词不是索引性的，其特性和语义指称不变。同时，查尔莫斯也反复强调，他在《意识的心灵》一书中所描述的二维语义是不完全的，他本人也在“二维语义学基础”一文中对语境的二维主义进行了细致的分析和批评，并明确倡导认知的二维主义。查尔莫斯认为按照认知的理解，“水”这样的表达式在某特定语境中指称什么与第一内涵没有关系，因为第一内涵并不是卡普兰的特性或者语境内涵，重要的是孪生地球的某个特定描述在认知上蕴含了“水不是  $H_2O$ ”。这样一种认知主张与“水”没有语境依赖和“水”不是索引词是相容的，这一点我们将在下面继续讨论。

### 3. 认知内涵是否是私人的和非语义

索姆斯认为，在《意识的心灵》一书中二维主义是作为一个语义系统出现的，它把弗雷格的含义一分为二，区分出第一内涵和第二内涵，前者是从视为现实的世界到外延，后者是从视为反现实的世界到外延，这种区分实际上与卡普兰对表达式的表达语境和赋值条件的区分相一致。因而第一内涵与卡普兰的特性关系密切，而第二内涵则相应于卡普兰的语义内容。但实际上查尔莫斯已经放弃了对第一内涵的语境式理解，转而采用认知概念来定义第一内涵。

索姆斯认为这样一种转变实际上是从公开的意义转到私人的思想，其思路是：尽管我们都使用公共语言  $L$ ，但我们各自都有自己的内涵以决定我们在思想和交谈中对  $L$  的运用。因此，尽管句子表达思想，但思想又不必和它们在语义上用  $L$  表达出来的东西混为一谈。在索姆斯看来，这种产生思想的系统实际上是一种私人语言，而认知的第一内涵就是把这种私人语言的特性运用于认知上可能的情形中而得到的。因此，所谓“水”和“长庚星”在不同的情形中指称不同事物，这并不是说它们在  $L$  中的语义指称改变了，而是说它们在认知的私人语言中的指称改变了，也就是说，名称和自然种类词具有一贯的特性和不变的语义指称，但它们还具有随情形而改变的认知指称。

于是这就一方面允许名称和自然种类词是非描述的、非索引性的；另一方面通过区分句子（包含  $L$  的语义性质）和句子的运用（在我们私人思想产生系统中）

来解决关于认知意义以及先天性和后天性的问题,比如,在 L 语言中,“长庚星即启明星”在语义上可能表达一个先天可知的命题,即使它在我的私人思想产生系统中不是先天的,因为我们平常使用这一思想来表达需要诉诸经验判断。

索姆斯把语境内涵到认知内涵的转变说成是从公开的意义到私人的思想、从语义的到非语义的转变。这种解读是成问题。首先,认知是通往知识的状态和过程,虽然包含一定的心理因素,但并非完全是任意的私人思想。其次,意义的某个部分和认知领域联系在一起,这并不意味着这部分意义是非语义的,除非像索姆斯那样预先规定语义内容是不变的。正如查尔莫斯强调的那样,这些问题涉及我们应该在何种意义上使用“语义的”这个词,而很难说对这个词的哪种运用更正确。

另外,查尔莫斯显然仍是受了克里普克的启发,因为克里普克在解释“水是  $H_2O$ ”的后天必然性时承认,虽然“水不是  $H_2O$ ”形而上不可能,但在认知想象中是可能的。因此,从认知的角度入手的确能够避免把名称和自然种类词索引化,但由此而来的另一个问题是,如果“水不是  $H_2O$ ”仅仅在认知想象中是可能的,那么二维主义就名不副实了。虽然关于名称不是索引词的论证不能驳倒二维主义,但查尔莫斯需要证明凡先天可想象的都是形而上可能的。

#### 4. 认知上可能的是否形而上可能

克里普克认为,我们只能从现实世界发现的对象和性质来理解可能性,对于某特定对象,其缺少偶然属性是形而上可能的,其缺少必然属性则形而上不可能,这两种情形之间并不存在直觉上和认知上的区别。形而上可能世界和认知可能世界都是宇宙可能具有的性质,并且只能通过关于现实个体和属性的约定来说明,也就是说,我们关于可能性的全部知识都源自现实世界中的个体和属性。索姆斯赞同克里普克的模态主张,在他看来,克里普克的后天必然性正是由于认识到某些认知可能状态的形而上不可能性。换句话说,尽管我们需要关于本质属性的经验证据以排除某些认知可能世界,但对于其形而上不可能性我们却常常毫无意识,认识到这一点,二维主义就没有什么必要了。

索姆斯之所以像克里普克那样拒绝讨论仅仅认知上可能但形而上不可能世界状态,是因为他关心的是在真正可能的各种条件下表达出来的命题,而不是由于错误使用而表达出来的命题。换言之,作为语境的只能是形而上可能世界,认知可能的世界状态是命题的赋值条件,后天必然命题在所有形而上可能世界为真,而在某些认知可能世界为假;先天偶然命题不需要现实世界的经验证据也能获知,即使它们在某些形而上可能世界中为假。索姆斯认为,二维主义的错误

就在于把认知可能世界和形而上可能世界混为一谈,并由此解释后天必然性和先天偶然性,甚至把索姆斯对后天必然命题的解释也视为一种二维主义。

查尔莫斯认为没有明显的证据表明认知可能性和形而上可能性之间具有不可通达性,也没有什么能妨碍我们把先天无法排除的认知可能情形视为现实的。而实际上我们往往很难分辨一种情形是否仅仅在认知上可能而不具有形而上可能性,至少克里普克和索姆斯贬低了认知可能性的意义。黄益民认为,二维语义理论仍存在较大争议,解决这一问题只需区分“语义必然性”和“特性必然性”即可(黄益民,2007b),但这一区分仍然于事无补,因为克里普克持本质主义立场,在“水是  $H_2O$ ”这个句子中, $H_2O$  是作为“水”这一物质的本质属性出现的,在克里普克看来,一事物缺乏偶然属性是形而上可能的,但缺乏本质属性是形而上不可能的。正如索姆斯强调的那样,理解这种仅仅认知上可能但形而上不可能的情形是理解后天必然性的关键。“特性必然性”似乎没有注意到克里普克对本质属性和偶然属性这一区分的强调,尽管对于具体的区分标准还存在争议。

#### 5. 先天性和认知可能性之间是否存在必然联系

索姆斯同意存在先天偶然命题,他给出的例子是包含模态算子“实际上”(用@表示,意即在现实世界或当下实际情形中)的句子(Soames, 2003, pp417 - 422),如“P 当且仅当 @P”,这个句子表达命题 S:“P 当且仅当 P 在 @ 中为真”。S 是偶然的,因此其第二内涵在某形而上可能世界 W 中为假,而 W 同时也是认知上可能的,因此 S 的第一内涵在 W 中也为假。可见先天性并不要求第一内涵在所有认知可能的情形中为真,因而二维主义的观点有误。

查尔莫斯认为这一反驳是无效的。首先,索姆斯在解释后天必然性的时候说,如果命题 P 是偶然的和后天,则后天必然命题 @P 在某些认知可能的状态中为假。索姆斯的这一观点本身就蕴含了他所反对的观点。其次,割裂认知可能性与先天性之间的联系也就是割裂了世界状态的认知可能性与命题的认知可能性之间的联系。因为如果某人得知命题 P,他就排除了所有  $\sim P$  的世界状态,同样,如果某人先天地知道了命题 P,他就会先天的排除所有  $\sim P$  的世界状态,而如果 P 先天可知且在某世界 W 中  $\sim P$ ,那么它就会先天地排除 W 这一认知假设。换言之,W 就不是认知可能的,所以,只要 P 是先天的,它就在所有认知可能的世界为真。

索姆斯承认  $T_1$  基本上来说是正确的,但是不能不加限制地使用,尤其是涉及包含“@”算子的命题。我们能够从先天命题“P 当且仅当 P”推出命题“P 当且仅当 @P”是先天偶然的,因为是现实世界 @ 中的主体

而不是其它可能世界中的主体能够从@中的真理 P 得出命题“P 在@中为真”,反之亦然。因此,在非现实世界中命题“P 当且仅当@ P”之为假与其在@中的先天可知性无关。查尔莫斯认为这一策略同样无效,其他世界的主体能不能知道所谈论的问题并没有什么关系,重要的是在我们的世界中先天地知道“P 当且仅当@ P”的主体知道什么并排除了什么。

另外,对于认知可能性这一概念,双方存在的分歧也是根本性的。索姆斯认为认知可能状态是一个世界可能具有的最大完全属性(maximally complete properties),这些属性取决于现实世界中实际存在的对象和属性,而查尔莫斯的认知可能性是最大完全句子或命题,这一区别显然涉及从物模态和从言模态的争论。如果按照索姆斯的理解,认知可能性的基础是现实世界中的对象和属性,那么“长庚星不是启明星”的认知可能状态是不存在,而只要金星存在,“长庚星是启明星”就是先天的。查尔莫斯认为这明显与我们的直觉相悖,毕竟“长庚星是长庚星”和“长庚星是启明星”在认知属性上是有区别的。

#### 四、结束语

查尔莫斯的二维主义显然具有很大的包容性,一方面它同意弗雷格的观点,将认知意义作为理解表达式意义的重要因素;另一方面它又同意克里普克的观点,承认名称和自然种类词是固定指示词。因此,索姆斯和查尔莫斯的根本分歧并不在于名称和自然种类词是否是索引词或固定描述词,而在于他们以完全不同的方式看待认知可能性及其与形而上可能性之间的关系。

正如索姆斯指出的那样,对于查尔莫斯、杰克逊、刘易斯等二维理论家,关键之点在于凡先天可想象的

都是形而上可能的。反对者声称从认知领域到本体论领域并没有可通达的渠道和方法,双方就可想象论证的问题展开了激烈争论。查尔莫斯的论证方法主要是否证,这很难令人信服,但反对者也没有新的证据来支持他们的观点。

由于模态概念的引入,关于二维主义的争论显得更加复杂和深入,索姆斯的批评并不能从根本上驳倒二维主义,由于在解释后天必然性和先天偶然性方面的优势,这一新兴的语义学方法显示出了它的生命力,而由此展开的争论也将持续下去。

#### 参考文献:

- [1] 克里普克. 命名与必然性[M].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
- [2] 黄益民. 可想象性论证与后天必然性[J]. 云南大学学报, 2007,(2).
- [3] 黄益民. 二维语义学及其认知内涵[J]. 哲学动态,2007,(3).
- [4] Chalmers, D. J. The Conscious Mind[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1996.
- [5] Chalmers, D. J. The Foundations of Two-Dimensional Semantics[C]. in García-Caipintero, M. & Macia, J. (eds.), Two-Dimensional Semantics: Foundations and Application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a.
- [6] Chalmers, D. J. Two-Dimensional Semantics[C]. in Lepore, E. & Smith, B. (eds.), The Oxford Handbook of Philosophy of languag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b.
- [7] García-Caipintero, M. Two-dimensionalism: A Neo-Fregean Interpretation. [C]. in García-Caipintero, M. & Macia, J. (eds.), Two-Dimensional Semantics: Foundations and Application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 [8] Soames, S. Reference and Description: The Case Against Two-Dimensionalism[M].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5.
- [9] Soames, S. Philosophical Analysis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Vol. 2: The Age of Meaning[M].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3.

[责任编辑 尚东涛]